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21-119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 10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康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相关公告编号：2021-011），根据上述议案及公告，公司拟继续为嘉祥昱辉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祥昱辉”）在 2,500 万元额度内的借款提供担保，江西慧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2021 年 7 月 15 日，嘉祥昱辉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金租”）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本金为人民币 1,7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120 个月，自 2021 年 7 月 15 日至 2031 年 7 月 15 日。2021 年 7 月 15 日，公司与华夏金租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嘉祥昱辉主合同项下的全部租金 1,700 万元及利息等其他费用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所有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以上担保金额在公司已经履行审议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议、审批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嘉祥昱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 年 09 月 1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829079651462M

注册地址	嘉祥县纸坊镇振兴路 16 号		
法定代表人	张强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	光伏太阳能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泰兴市智光人才科技广场管理有限公司 51%，无锡爱康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49%。		
关系说明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10.1.16 第（二）条规定“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本规则第 10.1.3 条或者 10.1.15 条规定的情形”构成关联关系。		
基本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6 月
	总资产	4,043.75	4,080.74
	净资产	-5,484.52	-5,402.29
	营业收入	409.49	216.86
	净利润	56.29	82.23

注：上述被担保方 2020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1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被担保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1 年 7 月 15 日，公司与华夏金租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嘉祥昱辉主合同项下的全部租金 1,700 万元及利息等其他费用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所有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保证责任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支付的全部租金、租金押金、提前终止费、迟延违约金、手续费、宽限息、其他应付款项、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违约责任以及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当履行除前述金钱支付或赔偿义务之外的其他义务。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

1、公司为嘉祥昱辉主合同项下的全部租金 1,700 万元及利息等其他费用提供担保，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

2、根据公司《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公司指定专门人员持续关注上述被担保人的情况，收集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资料和审计报告，定期分析其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关注其生产经营、资产负债、对外担保以及分立合并、法定代表人变化等情况，建立相关财务档案。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经审议的对外担保额度为 142.14 亿元。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83.23 亿元，其中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7.20 亿元；对出售电站项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8.68 亿元；对赣州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赣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的反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3.73 亿元；其他对外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3.62 亿元。以上担保累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约为 203.20%。若包含本次担保，累计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约为 203.61%。另外，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对上市公司融资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1.69 亿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经披露过的担保平移、代偿事宜外，公司没有新增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应承担的损失。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并依法采取措施保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七日